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广元市公交总站（原瓷莲路公交总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元市公共交通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广元市公交总站（原瓷莲路公交总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对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城北片区莲花村六组，实施建设广元市公交总站（原瓷莲路公交总站）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299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6万元，占总投资的2.3%。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约40.08亩（26722.96 m²），总建筑面积8486.5 m²，其中：指挥调度中心建筑面积3904.5 m²，1#维修车间建筑面积1650 m²，2#维修车间建筑面积1565 m²，3#维修车间建筑面积1007 m²，大门及配套设施建筑面积360 m²，设计公交车停车位81辆，小车停车位15辆。新购置举升机、喷漆房、四轮定位仪等设施。形成每年维修保养150辆公交车的生

产能力。此外，工程还包括相关基础设施，如绿化、供水、供电、排水、供气以及环保工程等。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广元市相关规划。

二、该项目业主在严格执行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时，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

废水：①生活污水经修建的废水预处理池处理后外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内。②施工作业废水经简易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废气：（1）施工扬尘：①建筑工地场界设置高度 2 米以上的围挡。②对开挖处的土方及时回填，不能及时回填的设置专门的土石方临时堆场，指定地点堆放，并设置围栏，表面用苫布覆盖，临时堆场设置在场内北侧。遇到干燥、易起尘的土方工程作业时，应辅以洒水压尘，缩短起尘操作时间。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③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石灰、砂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采取密封存储、设置围挡或堆砌围墙、用防尘布苫盖等措施。④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及其它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若在工地内堆置超过一周的，则应采取覆盖防尘布、防尘网，定期喷洒抑尘剂，定期洒水压尘等措施。⑤设置洗车平台，完善排水设施。车辆驶离工地前，应在洗车平台清洗轮胎及车身，不得带泥上路。同时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废水导流渠、收集池、沉砂池等。⑥运输车辆采用加蓬密闭，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

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车斗应用苫布遮盖严实，保证物料、渣土、垃圾不露出。车辆应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运输。⑦施工工地内及工地出口至瓷莲路的车行道路，应保持清洁，可采取铺设钢板、铺设混凝土路面方式，辅以洒水、喷洒抑尘剂。⑧工地裸地防尘要做到：覆盖防尘布或防尘网、植被绿化、天晴勤洒水、工地建筑结构脚手架外侧设置有效抑尘的密目防尘网或防尘布。⑨要求使用商品混凝土，不得现场搅拌、消化石灰及拌石灰土等，应使用成品或半成品石材、木制品，实施装配式施工，减少因切割造成的扬尘。⑩工地内若需从建筑上层将具有粉尘逸散性的物料、渣土或废弃物输送至地面，可从电梯孔道、内部管道输送，或者打包搬运，不得凌空抛撒。加强对来往运输车辆的管理，实行限速行驶，同时对车辆进行洒水降尘。运输路线选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的路线，运输过程中必须密封。（2）施工废气：施工人员做好施工现场的交通组织，减少怠速产生的废气排放。

噪声：①从声源上控制：建设单位在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要求其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为低噪声机械设备。同时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设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并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②合理平面布置：施工方合理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远离敏感目标的地方。③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 22：00—6：00 期间施工；工程

必须夜间施工，需取得环保部门批准，并告之周边公众。④采用距离防护措施：在不影响施工情况下将噪声设备不集中安排，并将其移至距离居民住宅等敏感点较远处，同时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入棚操作。⑤采用声屏障措施：在施工场地周围有敏感点的地方设立临时声屏障；在施工的结构阶段和装修阶段，对建筑物的外部也应采用围挡。⑥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远离敏感点，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⑦设管理部门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⑧建设与施工单位应与施工场地周围单位、居民建立良好的关系，及时让他们了解施工进度及采取的降噪措施，并取得大家的共同理解。若因工艺或特殊需要必须夜间施工，施工单位应在施工前三日内报请环保局批准，并向施工场地周围的居民或单位发布公告，以征得公众的理解和支持。

固体废物：①建筑及装修垃圾指定地点堆存后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建筑固废堆放点堆放。②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理。与市政环卫部门协调，保证垃圾日产日清。

（二）营运期

废水：①机修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进入项目废水预处理池，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中的相关限值后外排至项目南侧瓷莲

路已配套建设的市政污水管网内。②经废水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项目南侧瓷莲路已配套建设的市政污水管网内。

废气：加强车间换气次数，安装换气扇保证车间空气清新。

噪声(1)公交车维修噪音：①企业在购买设备时选用低噪声高性能的生产设备。②所有设备必须配套减震、隔震、隔声、吸声等辅助装置，并在以后的运行过程中，要加强设备的维修和保养。对不合要求的设备要及时更换。③在夜间(晚20:00-早6:00)禁止进行生产作业。④合理安排和控制作业时间，减少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转；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通过对运输车辆降速行驶进行防治。⑤在总体布置上，充分利用当地地形、建筑物、绿化带阻隔声波传播，减少噪声对场界外环境的影响。⑥在噪声值较大的机械设备上设置减震基座和消声装置，并采用隔声门窗，并加装棉门帘，配置换气设备，以降低声源噪声级。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对切割、打磨车间按隔音房设计，门窗选用双层结构，室内墙体及车间顶棚采用多孔吸声材料。⑦车间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的安装应远离场界。⑧在车间周围和道路两侧加强绿化以其屏蔽作用使噪声得到不同程度的阻隔。(2)公交车辆交通噪声：对来往车辆加强管理，禁止鸣笛。(3)供水水泵噪声：使用噪声低的设备，同时加强设备运行管理。

固体废物：①危险废弃物：在厂区的西南角新建危险废物暂存间，对厂区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②一般固废：对一般废物进行回收，不能回收的经收集后同职工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至当地垃圾处理场进行妥善处理。③废水处理池污泥：定期清掏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④生活垃圾：暂时堆存在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到垃圾填埋厂进行处理。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施工期间应向我局环境监察执法大队书面报告环境保护工程建设执行情况。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否则，将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四、请利州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加强该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保护局

2017年7月12日